

<<让法治成为一种生活方式>>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让法治成为一种生活方式>>

13位ISBN编号：9787564046217

10位ISBN编号：756404621X

出版时间：2011-6

出版时间：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作者：杨亚非 编

页数：23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让法治成为一种生活方式>>

内容概要

《让法治成为一种生活方式》(作者杨亚非)共包括了《虚拟的现实困惑——从两起网络侵权案看传统法律关系理论的不足》、《我国环境知情权保护现状及分析——Y市市区居民生活饮用水情况的调查报告》、《对我国运动式行政执法的反思——由运动式行政执法向常态执法的转变》等内容。

<<让法治成为一种生活方式>>

书籍目录

虚拟的现实困惑——从两起网络侵权案看传统法律关系理论的不足
我国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考察与评判
城市房屋拆迁中私权保护的路径探索
我国环境知情权保护现状及分析——Y市市区居民生活饮用水情况的调查报告
关于公众通过网络参与立法的可行性研究
从志愿服务中的侵权行为看我国的志愿服务法
对我国运动式行政执法的反思——由运动式行政执法向常态执法的转变
浅析公序良俗原则的适用体系
无权处分问题再探
企业商业秘密保护法律问题研究
企业社会责任SA8000标准的人权因素分析——从对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调查引发的思考
对非法使用毒品行为的非犯罪化探析
民事诉权保护研究
经济诉讼程序之探索
论我国监狱劳动改造新模式的构建
我国企业应对欧盟反倾销的法学思考
后记

<<让法治成为一种生活方式>>

章节摘录

版权页：（三）公共利益界定的方式1.关于公共利益的判断者公共利益的判断最终应由司法来裁决。由于“公共利益”的界定无法在实体法中穷尽其具体情况，所以其内容必须在个案中实现。公共利益的内容是由立法来创制的，这种立法层面的创制是一种抽象的价值转变为具体法律条文来界定的内涵和外延的过程。而真正使公共利益落实到“不特定多数人”能享有的利益却是靠行政和司法。这是公共利益现实化的过程。如上文所言，行政权依靠防止侵害公共利益的行为的出现和积极增进公共利益的作为来落实维护公共利益的责任，司法权就是依靠每个个案都可以最终通过审判权的实施而得到落实公共利益价值的机会。而且，对公民生命、自由和财产的强制执行必须经过司法程序，是任何一个法治社会的最基本的要求。只有司法终局的利益才是有保障的利益，特别是公共利益的保护者和代言人多数时候是行政机关。如果缺乏司法监督，那么，该利益的实现难保不会因为行政权的恣意而走形甚至严重侵犯个人权利，该利益的保护也难保不会因为利益主体的不明确而致使责任主体的缺失，只有依靠保护公民诉权和建立公益诉讼等司法监督机制才能使行政机关真正负起责任来，也才能使行政权维护和实现公共利益过程中遭到侵害的个人有利益表达途径和救济渠道，才能最终使公共利益还原为个人利益而不致空疏。我国现阶段司法虽然没有审查规范性文件的权力，但在个案中，应当确立司法最终裁决的原则，如果法院认为所受理的案由不构成公共利益的，那就是纯粹的侵权案件，侵权一方应当给予足额赔偿。若还涉及行政机关的滥权行为，还应由法院向该行政机关的上级机关提交司法建议书，建议其限期处理或纠正。如果法院认为一项公共工程有利于该城市的长远发展，则即使短期的拆迁给部分居民带来了生活的不便，则亦不能否认该公共工程的合法性。因为公众有时并不能理智而完整地判断何谓公共利益，这样不仅会错过公共利益的实现机会，亦会因众人众心而导致公共利益判断的过于分散而无法落实。故法官在作价值判断的时候，当然具有相当大的自由裁量权。恰如黑伯乐教授所言的，以法官的智能来配合经过公开讨论程序而制定公益条款的立法者之智能。但如果法官作为最终的公共利益的判断者，则“不再单纯以法官之智能来结合立法者之智能，而是以法官智能来审核立法者之智能”。

<<让法治成为一种生活方式>>

编辑推荐

《让法治成为一种生活方式》主编是杨亚非，是由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出版的。

<<让法治成为一种生活方式>>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